



# 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的建構背景與推動現況

陳伯璋／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主任

李文富／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博士後研究人員

## 一、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的建構背景

「課程與教學輔導」是連結「理論與實務」、「政策與實施」的重要橋樑、中介組織與轉化平台，更是促進課程變革的先導團隊與教師專業發展的支持系統。

我國於民國47年即成立「台灣省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並將其團址設置於當時的臺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民國53年台灣省教育廳責成各縣市教育局設立「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配合當時師範院校的地方教育輔導區，所謂的「國教輔導網絡」大抵成型，數十年下來，這一任務編組對提升我國中小教師教學品質，推展新式教學與課程實驗等，有其不可抹滅的時代貢獻與意義。

民國87年配合台灣省精省政策，台灣省國民教育巡迴輔導團走入歷史；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在缺乏經費補助與中央政策支持下，部份停擺無法運作，部份則「自力更生」勉力運作；師範院校原肩負的地方教育輔導責任區，亦在師資培育多元化政策，各大學紛設師資培育中心的發展趨勢下，而日益模糊，至此過去的國教輔導網絡可說形同瓦解。

民國90年啟動的九年一貫課程改革是我國課程發展模式與治理，從「中央集權」轉向「分權」的重要分水嶺。這項以「教育鬆綁」為主軸的課程改革理念與方向雖獲支持，實施後卻發現，從中央、地方到學校再再呈現「課程理論與教學實務」、「課程政策與課程實施」之間的嚴重落差。

檢討此課程改革推動的困境，其中原因

之一，係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初期缺少過去的「國教輔導網絡」來執行中央—地方—學校三層級間的中介、轉化、輔導與支持等功能，從而成為本次九年一貫課程改革推動過程中的「失落環節」。

民國92年教育部有感國教輔導網絡在協助推動課程改革、促進教師專業發展及提升國民教育品質的重要性，於是在九年一貫課程推動工作小組架構中設置「課程與教學輔導組」，並配合「九年一貫課程深耕計畫」在中央層級設置學者專家為主的「課程與教學輔導群」，地方層級則透過培訓深耕種子教師及補助縣市輔導團團務運作經費，試圖重新恢復過去的國教輔導團網絡。

然而，92年重新建構的「課程與教學深耕輔導體系」亦面臨許多發展問題。首先，隨著我國民主法治與地方自治的開展，過去在台灣省教育廳時代藉由中央行政指示而尚能順利運作的地方國教輔導團，今日卻因為缺乏「法制化」與「正式組織編組」而衍生諸多發展上的瓶頸。例如：缺乏法制保障，輔導員人才招募不易、流動率大；沒有明確的組織定位，功能不易發揮。其次，過去的國教輔導網絡之任務偏重在教學輔導，至於課程發展、課程領導與社群經營等面向相對較少。然而隨著教育時空的轉變，過去的國教輔導網絡除了必須重新恢復之外，還必須配合時代的變化，就其組織定位與內涵等重新再概念，強化其在課程領導與政策協作等，作為課程發展機制這方面之功能，並朝向「法制化」、「組織化」與「專業化」之永續性發展，才能揮發最大的功能，符合當前時代的需要。



基此，民國96年10月教育部於「精緻國民教育發展方案」中納入「建構中央—地方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方案」，初期內容包括設立「學習領域課程與教學輔導群」、設立「中央課程與教學諮詢教師團隊」、「辦理國民教育輔導團視導與評鑑」及建置「國民教育社群網」等四項。

## 二、成立專責專案小組與初步圖像

民國97年9月教育部有感「中央地方教學輔導網絡之建構」涉及層面繁多，有需要

透過專責單位進行整體規劃與統籌相關推展事務。故責成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設立「建構中央地方教學輔導網絡專案」負責推動此案，並由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陳伯璋主任兼任召集人，以冀未來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能與未來國家教育研究院在課程與教學這一區塊之「課程基礎研究」、「課綱修訂」、「教材發展」、「教育人力培訓」、「學習測驗與評量」等任務功能結合（如圖1），構成從一個具有整體觀的橫向整合與縱向連繫之課程發展機制與教師專業支持統（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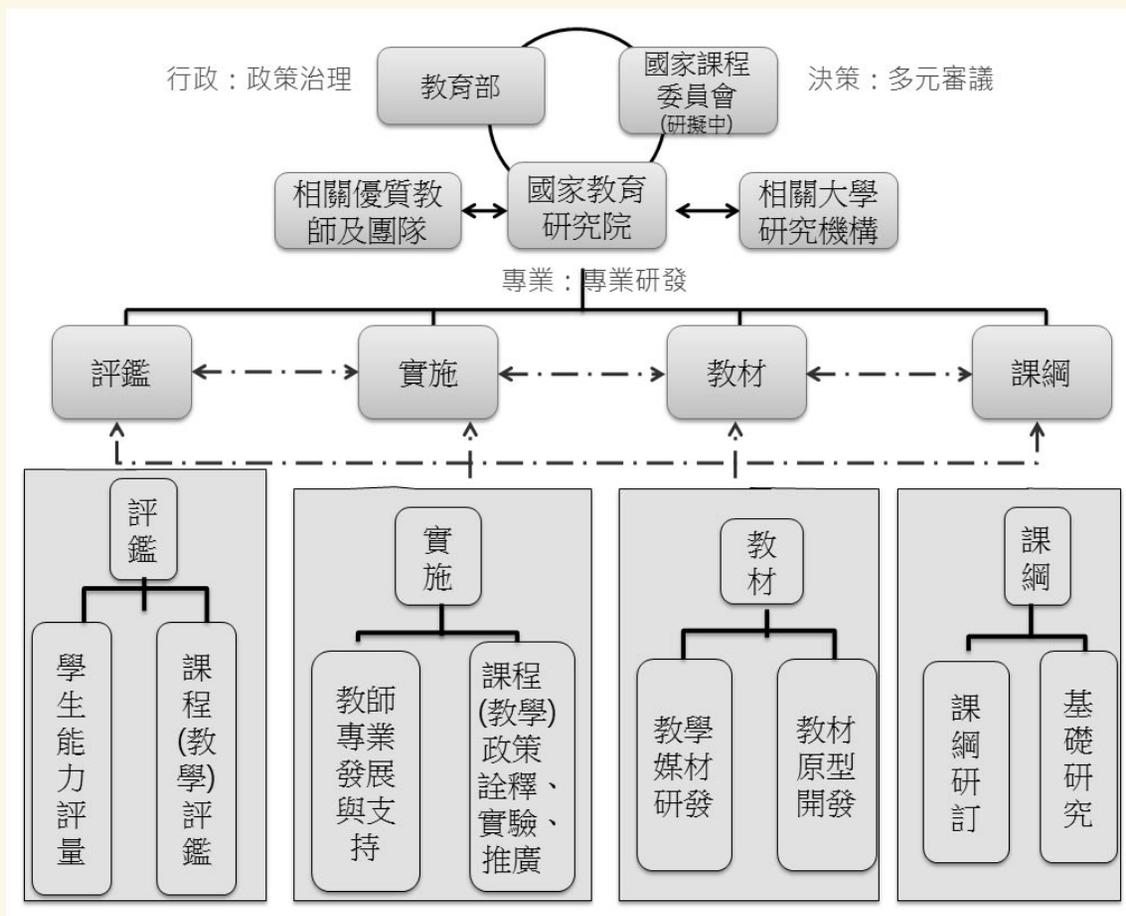


圖1 教研院在課程與教學區塊的主要任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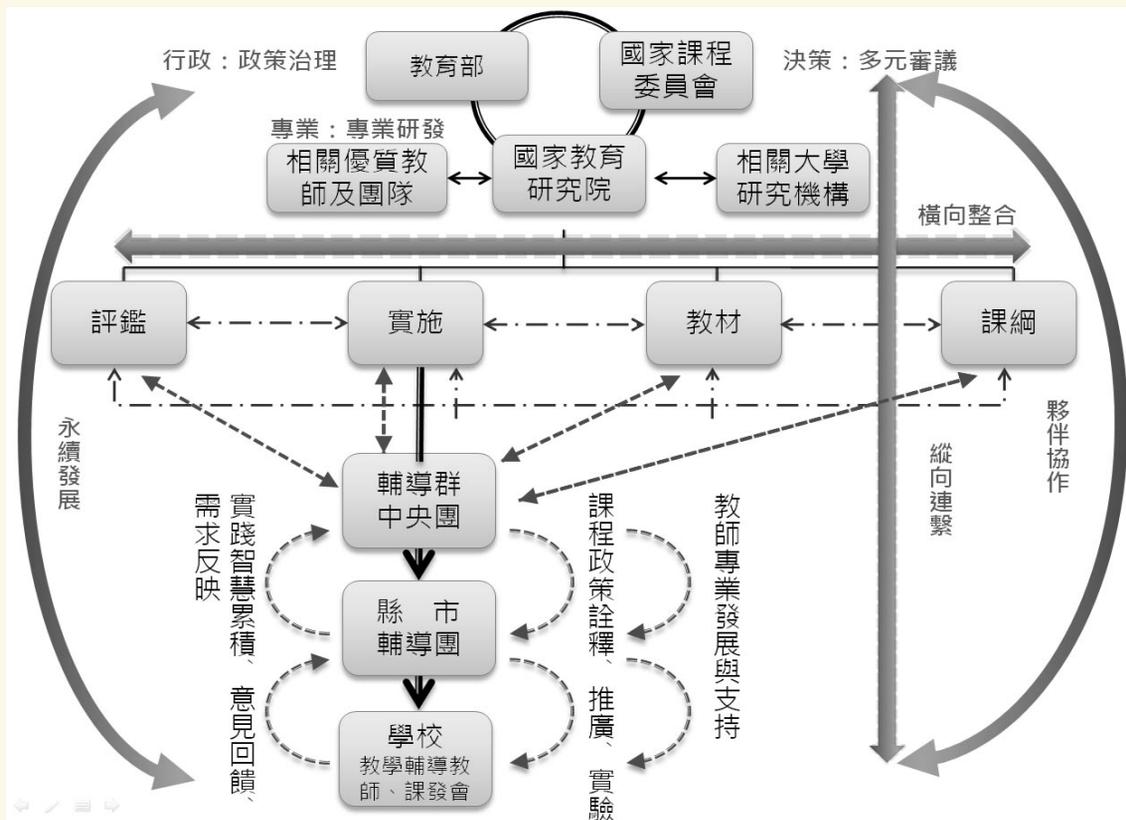


圖2 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與教育研究所構成的整體課程發展機制與教師支持系統

整體來說，從夥伴協作課程治理的角度出發，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之建構，作為課程治理機制之一環，同時具有完善課程發展機制與教師專業支持系統的功能與目標。這一圖像明確標定行政、決策、專業的關係，並透過教育研究院與三級教學輔導網絡的建置，達成了橫向整合與縱向連繫的功能，使之成為一個兼顧理論與實務、政策與實施、上下層級轉化與主體協作的動態夥伴協作機制。

### 三、推展現況

基於前述理念與背景，專案之主要任務係統籌中央—地方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建構

之相關推動工作，並針對輔導網絡之「法制化」、「組織化」與「專業化」等議題發展各項推進計畫、制定配套措施及辦理相關輔導、訪視與培訓等工作，強化其在課程與教學發展與推動之協作機制功能，深化其在教師專業支持系統之角色，以逐步完善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之建構，使之成為我國課程與教學之可持續性發展的重要機制。

援此任務目標，本項專案具體任務內容可分以下五大層面：

- (一) 統籌課程與教學輔導組相關政策發展與協商事項
- (二) 研擬及整合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相關建構進程、研究與配合措施



- (三) 深化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相關知識論述與議題研討
- (四) 提升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相關組織之運作及其專業效能
- (五) 完善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之永續發展機制

這項建構任務，預計分三階段七年完成，各階段期程與任務分述如下：

第一階段規劃倡導期：時間2年，從97年11月至99年12月，主要任務包括：（1）釐清輔導體系重建各項問題；（2）勾勒輔導體系遠景與藍圖（3）草擬輔導體系總體發展行動方案；（4）強化輔導體系重建論述與理念倡導；（5）營造實施環境與建置相關配套。

第二階段發展建構期：時間2年，從100年1月至101年12月，主要任務有：（1）展開各項行動方案；（2）建立各項推動機制；（3）修正與檢核各項初步實踐。

第三階段成熟運作期：時間3年，從102年1月至105年，希望在這階段能夠（1）陸續完成法制、組織、專業等建置；（2）輔導體系逐漸步入軌道，穩定運作與發展。

## 四、結語

長遠來說，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建構，必須涵蓋從中央—地方—學校三個層級，同時配合十二年國教的實施，未來也將涵蓋K-12的課程發展機制與教師支持系統之建置。不過，基於資源與實踐策略考量，初期先以國中小教育階段的中央地方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建構為主。

98年8月開始，國家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將設置中央輔導團辦公室，中央輔導團各領域（課程）組長、副組長每週亦有固定團員定期到辦公及參與相關政策研究協作，讓教研院成為中央團的家，中央團的基地。這就好比過去省輔導團設在板橋教師研習會一樣。我們期待透過此一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為理論與實務、政策與實施有更好的接合點與協作平台，教育研究院的各項任務與功能發揮更好，我們期待這是新板橋模式的再發揚。

建構中央地方教學輔導網絡專案設立至今尚不滿一年，許多建置工作才剛起步，未來仍需各界持續的關心與鞭策，讓這項課程發展機制與教師專業支持系統，透過夥伴協作的方式，真正發揮其功能，達成其任務。